

突泉县永安镇2026年中央预算内以工代赈特色旅居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HRZ2026-CS-004号)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突泉县

一、招标条件

本突泉县永安镇2026年中央预算内以工代赈特色旅居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380万元,招标人为突泉县永安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突泉县永安镇2026年中央预算内以工代赈特色旅居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第一标段(永发村); 突泉县永安镇2026年中央预算内以工代赈特色旅居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第二标段(哈拉沁村)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突泉县永安镇2026年中央预算内以工代赈特色旅居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第一标段(永发村)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3.投标单位应该具有良好的履行合同的能力。4.本次招标要求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不得存在行贿犯罪记录。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对联合体应提出相关资格要求;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供应商应当具备特定行业法定准入要求)。6.本项目的其他资质要求:(1)合同包1(突泉县永安镇2026年中央预算内以工代赈特色旅居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第一标段(永发村)):无;

【2】突泉县永安镇2026年中央预算内以工代赈特色旅居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第二标段(哈拉沁村)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3.投标单位应该具有良好的履行合同的能力。4.本次招标要求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不得存在行贿犯罪记录。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对联合体应提出相关资格要求;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供应商应当具备特定行业法定准入要求)。6.本项目的其他资质要求:(2)合同包2(突泉县永安镇2026年中央预算内以工代赈特色旅居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第二标段(哈拉沁村)):无;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5-08 10:30:00到2026-05-13 17:30: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5-19 09: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乌兰浩特市都林街道蒙佳商居广场四期。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5-19 09:00:00。

开标地点：中鸿荣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七、其他

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26年5月8日至2026年5月13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地点：中鸿荣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方式：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到中鸿荣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递交报名材料，经初审合格后，填写《报名登记表》。报名审核合格的投标人可以从中鸿荣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报名人需要提供以下材料：（1）报名人出示身份证原件；（2）“授权委托书”须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附加盖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及报名人身份证复印件）；（3）提供经国家工商机关年检合格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4）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查询记录；“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记录；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不得存在行贿犯罪记录；（5）企业基本信息表（包括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等信息）；（6）供应商应对提交的报名资料的真实性承诺，承诺书原件并随报名资料一同递交，真实性承诺书格式不限。注：以上资料均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一份（A4），否则拒绝接收。其他要求：现场获取：投标人将所需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送至招标代理公司办公室，资料不全将被拒绝（法定节假日除外）。邮件获取：不接受。售价：500元；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突泉县永安镇人民政府。

九、联系人

招标人：突泉县永安镇人民政府

地址：突泉县永安镇

联系人：郑先生

电话：15148271122

邮件：15148271122@139.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鸿荣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乌兰浩特市都林街道蒙佳商居广场四期

联系人: 羊永洪

电话: 19748290496

邮件: 284067289@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羊永洪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